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肇源县农业农村局</u>的<u>肇源县采购促早熟药剂</u>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99%磷酸二氢钾</u>,属于<u>批发业</u>行业;制造商为<u>河南霖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38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483.17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845.69</u>万元,属于<u>微型企业</u>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哈尔滨如谦农资东限公司

日期: 2023年07月2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厂家微型企业证明



